

中珠医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增持计划的进展 暨增持股份比例达到 1%的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增持计划的基本情况：**中珠医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珠医疗”或“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肖妃英先生计划结合自有资金安排以及市场情况，在协议转让股份完成过户登记之日起 12 个月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等方式，以自有或自筹资金增持公司股份比例不低于 2%，增持股份数量不低于 39,857,394 股；本次增持计划未设定价格区间，肖妃英先生将基于对公司股票价格的合理判断，并根据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情况及资本市场整体趋势，逐步实施增持计划。
- **增持计划的进展情况：**2020 年 12 月 8 日至 2021 年 1 月 26 日，肖妃英先生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增持公司 19,928,700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1%。本次增持后，肖妃英先生持有公司 144,626,623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7.26%。
- **相关风险提示：**本次增持计划可能因所需资金未能到位，公司股价波动等因素导致增持计划实施时间和增持股份数量、价格存在一定不确定性。

2021 年 1 月 27 日，中珠医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珠医疗”或

“公司”）收到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肖妃英先生函告，肖妃英先生于 2020 年 12 月 8 日至 2021 年 1 月 26 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增持公司 19,928,700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1%。本次增持后，肖妃英先生持有公司 144,626,623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7.26%。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1、增持主体：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肖妃英先生

2、2020 年 10 月 14 日，肖妃英先生与汤旭东等共计 20 名交易对手方签署《关于中珠医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之股份转让协议》，拟以协议转让方式受让上述 20 名转让方股东所持中珠医疗 124,697,923 股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比例约 6.26%。2020 年 11 月 2 日，肖妃英先生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过户登记确认书》，上述股份已完成过户登记手续。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10 月 16 日披露的《中珠医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披露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0-119 号）及《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于 2020 年 11 月 3 日披露的《中珠医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协议转让股权过户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129 号）。

二、本次增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1、增持的目的：基于对国内资本市场中长期投资价值的看好以及对公司的认可，拟选择合适的时机增持上市公司股份，以期获取一定的投资回报。

2、增持股份的种类：公司无限售流通 A 股股份。

3、增持股东的方式：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增持。

4、增持股份的数量：增持股份比例不低于 2%，增持股份数不低于 39,857,394 股。

5、增持股份的价格：本次增持计划未设定价格区间，肖妃英先生将基于对公司股票价格的合理判断，并根据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情况及资本市场整体趋势，逐步实施增持计划。

6、增持股份计划的实施期限：受让人肖妃英先生计划结合自有资金安排以

及市场情况，在与汤旭东等共计 20 名交易对手股份转让协议所涉公司 124,697,923 股股份完成过户登记之日起 12 个月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方式择机增持公司股份。

7、增持股份的资金安排：自有或自筹资金。

三、本次增持计划的进展情况

2020 年 12 月 8 日至 2021 年 1 月 26 日，肖妃英先生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增持公司 19,928,700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1%。

本次增持前，肖妃英先生持有公司股份数量 124,697,923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6.26%，为公司持股 5%以上股份的股东。本次增持后，肖妃英先生持有公司股份数量 144,626,623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7.26%。

四、本次增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

本次增持计划可能因所需资金未能到位，公司股价波动等因素导致增持计划实施时间和增持股份数量、价格存在一定不确定性。

五、其他事项说明

- 1、本次增持行为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治理结构发生变化。
- 2、肖妃英先承诺：在增持实施期间及法定期限内不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 3、公司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增持股份行为指引》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持续关注肖妃英先生股份变动的有关情况，并督促相关方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中珠医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一月二十八日